

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杨府办发〔2020〕6号

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2020年度杨浦区政务公开考核评估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：

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《2020年度杨浦区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0月22日

2020 年度杨浦区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实施方案

为深入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，按照《2020 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和本区今年重点工作安排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考核评估指导思想

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紧紧围绕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以抓好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落实为契机，进一步深化解读、回应、参与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、着力提升平台渠道管理和服务水平，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实效。

二、考核评估主要内容

主要是贯彻落实《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2020 年杨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〉的通知》的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政务公开组织体系和监督保障情况，包括组织领导、业务培训、保密审查、主动公开信息移交、工作保障等情况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基础工作情况，包括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更新维护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发布、公文备案等情况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情况，包括重大行政决策、会议公

开、建议提案办理结果等“五公开”情况，重点领域的政务公开深化和推进，政策解读、热点回应、公众参与、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落实等情况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，包括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工作制度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规范性、合法性，依申请办理服务能力和水平。

（五）推行政务公开和标准化应用工作中好的做法、新的经验，以及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设想、意见和建议。

三、考核评估方法步骤

（一）单位自查

区政府各参评部门、街道通过政务外网电子政务平台的“信息公开”系统进入政务公开绩效考核专栏，对照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评估指标表开展自查，逐项填写指标完成情况，并按照规定时限提交书面的考核评估表。

（二）重点督查

在各部门、各街道自查基础上，区政府信息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成员单位组成联合督查组，对有关部门、单位进行实地检查。

（三）专项核查

1. 区政府办公室会同相关部门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本行政区域的政务公开工作，核实依申请公开规范答复等情况。

2. 区司法局核实行政复议处理情况。

3.区委保密办提供保密审查机制与公文运转、信息发布程序相结合情况的评估结果。

4.区档案局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纸质目录送交情况的评估结果。

5.区财政局核实财政资金公开的自查情况。

6.“上海杨浦”门户网站提供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建设的评估结果。

（四）第三方评估

2020年已委托专业机构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社会评议，社会评议情况纳入考核评估结果。

（五）综合评估

区政府办公室汇总有关单位评分，并综合考虑其他情况，形成各部门、各街道考核评估总分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2020年10月31日前，各参评部门、街道通过电子政务平台填写、提交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评估表；各专项检查牵头单位提交专项核查结果。

（二）2020年12月上旬，联合督查组对有关部门、单位进行重点督查。

（三）2020年12月中旬，形成考核评估结果，纳入区绩效考核评估体系。

各部门、各街道要按照规定要求和时限，认真填写并报送有

关考核评估材料，确保这次考核评估取得实效。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、区人大办、区政协办、区法院、区检察院、
区各人民团体。

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0月22日印发
